

附件 1

2022 年度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3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9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3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4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4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6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6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我县退役军人接收移交安置；
- （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
- （三）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
- （四）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烈士纪念设施维护及纪念活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财政核拨	4
闽清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5
闽清县光荣院	财政核拨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我县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和福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精心指导下，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抓手，以“喜迎二十大，奋进立新功”为载体，以不断提

高军人的幸福感、获得感、荣誉感为目标，落细落实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政策，扎实做好拥军优属工作，不断推进我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和拥军优属工作向前发展，争创新一届省级双拥模范县。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政治素养和综合素质。扎实推进“党建+退役军人之家”品牌建设，充分利用局领导班子理论学习中心组、机关学习日、“学习强国”等各种学习平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学习党史、党内法规政策，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提高政治站位；组织干部职工参加业务培训，加强退役军人法规政策学习，不断提高业务水平，提高工作服务质量。

（二）落实抚恤优待政策，不断提高退役军人的荣誉感和获得感。严格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及时准确落实抚恤优待各项工作，同时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就业工作，让退役军人享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荣誉感。

（三）落实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全力维护涉军群体安定稳定。认真学习贯彻新时期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政策，深入开展走访调研，针对收集到的退役军人诉求问题，建档立卡并逐户逐人走访慰问、化解落实到位。

（四）强化双拥共建，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县。按照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县动员部署会议精神，认真对照考评标准逐项

逐条抓好有关工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1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7.2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6.0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7.2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43.3	支出合计	1943.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943.3	1816.05	127.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6.05	1816.05									
20808	抚恤	1165.18	1165.18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05	605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5.86	55.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4.32	504.32									
20809	退役安置	378.61	378.61									
2080901	退役士兵	332	332									

	安置											
2080904	退役士兵 管理教育	3	3									
2080905	军队转业 干部安置	43. 61	43. 61									
20828	退役军人 管理事务	242. 26	242. 26									
2082801	行政运行	133. 26	133. 26									
2082804	拥军优属	75	75									
2082899	其他退役 军人事务 管理支出	34	34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30	30									
20899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30	30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127. 25		127. 25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 的支出	127. 25		127. 25								
2120899	其他国有	127. 25		127. 25								

	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 入 安排的 支出											
--	-----------------------------	--	--	--	--	--	--	--	--	--	--	--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43. 3	133. 26	1810. 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6. 05	133. 26	1682. 79			
20808	抚恤	1165. 18		1165. 18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05		605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5. 86		55. 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4. 32		504. 32			
20809	退役安置	378. 61		378. 6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32		332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		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3. 61		43. 6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2. 26	133. 26	109			
2082801	行政运行	133. 26	133. 26				
2082804	拥军优属	75		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4		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25		127.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25		127.2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25		127.2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1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7.2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6.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7.2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43.3	支出合计	1943.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16.05	133.26	1682.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6.05	133.26	1682.79
20808	抚恤	1165.18		1165.18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05		605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5.86		55.8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4.32		504.32
20809	退役安置	378.61		378.6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32		332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		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3.61		43.6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2.26	133.26	109
2082801	行政运行	133.26	133.26	
2082804	拥军优属	75		7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4		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3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3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7.25		127.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25		127.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25		127.2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25		127.2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16.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1.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3.26	125.14	8.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48	122.48	
30101	基本工资	35.97	35.97	
30102	津贴补贴	18.45	18.45	
30103	奖金	15.61	15.6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14	9.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5	10.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8	5.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8	5.2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9	2.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3	0.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2	9.2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6	10.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8	2.66	8.12
30228	工会经费	1.32		1.3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	2.6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		6.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10.04	1682.79	127.25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双拥“八一”慰问费	根据梅拥办【2021】1号、赵批【2021】24号文件要求，支持地方部队建设，增强拥军爱民观念，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双拥“八一”慰问费	根据文件要求，落实好中央政策，支持地方部队建设，增强拥军爱民观念。		52	52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优抚对象物价补贴	根据部门职责，历年标准，为改善	1	优抚对象物价补贴	根据部门职责，历年标准，提高优		30	30			项目法

局		优抚对象生活待遇，给予物价补贴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抚对象的生活待遇，保护军人合法权益。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双拥工作经费	依据部门职责，支持军队改革和建设，做好现役和退役军人保障工作而设立专项资金。	1	双拥工作经费	依据部门职责，为做好双拥工作，支持军队改革和建设，做好现役和退役军人保障工作，增强拥军爱民观念。		5	5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队支持地方重大项目建设经费	依据部门职责，历年标准，部队支持地方重大项目建设经费，巩固国防，双拥共建。	1	部队支持地方重大项目建设经费	依据部门职责，创建双拥模范城，部队支持地方重大项目建设，巩固国防，双拥共建。		10	10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清明节、“9.30”烈士纪念日活动费及	根据闽退役军人厅【2021】93号文件精神，	1	清明节、“9.30”烈士纪念日活	根据文件精神，烈士陵园维护及烈士公祭日、清明		4	4			项目法

	烈士陵园维护费	为缅怀革命先烈，学习革命精神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动费及烈士陵园维护费	节祭扫，为缅怀革命先烈，学习革命精神，继承烈士遗志。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及高龄补贴	根据市政常务会议纪要【2013】6号；梅人综【2014】22号文件要求，为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待遇，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及高龄补贴	根据文件，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及高龄补贴，用于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待遇。		32.99	32.99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一次性退役金及优秀立功奖励金	根据梅政综【2010】219，梅政综【2015】116号文件要求，保障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合法权益，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一次性退役金及优秀立功奖励金	根据文件要求，一次性退役金及优秀立功奖励金，用于保障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合法权益。		332	332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 事务局	二至三级 残疾军人 护理费	依据历年标准,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二至三级 残疾军人 护理费	依据历年标准,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切实落实好残疾军人待遇。		13.45	13.45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 事务局	带病回乡 军人	根据闽退役军人厅【2021】74号}文件要求,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带病回 乡军人	根据文件要求,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退役军人生活水平,具有可行性。		9.73	9.73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 事务局	自主择业 军官公务 员医疗补 助	按历年标准,改善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待遇,提高生活水平,而设立资金项目。	1	自主择 业军官 公务员 医疗补 助	按历年标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改善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待遇,提高生活水平。		4.63	4.63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	参战人员、 老复员军	根据县长会 议纪要	1	参战人 员、老复	改善参战人员、老复员军		84.6	84.6			项目法

人事局	人、带病回乡及在乡伤残等人员生活困难补助金	【2013】9号】，用于参战人员、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及在乡伤残等人员生活困难补助，而设立专项补助资金。		员 军 人、带病回乡及在乡伤残等人员生活困难补助金	人、带病回乡及在乡伤残等人员生活困难，提高优抚对象生活待遇。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维稳工作经费	依据部门职责，保障单位正常运行，保持安定稳定，而设立专项资金。	1	维 稳 工 作经费	依据部门职责，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开展维稳工作，保持安定稳定。		2	2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重病、生活困难等优抚对象临时困难救助	依据历年标准，按重病、生活困难等实际人员数，为保障退役军人生活困难，而设立专项资金。	1	重病、生 活 困 难 等 优 抚 对 象 临 时 困 难 救 助	根据重病、生活困难等实际优抚人员数，为保障退役军人生活困难，保护军人合法权益。		5	5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	参战人员（含铀矿	根据闽退役军人厅	1	参 战 人 员（含铀	根据文件要求，为提高退		100	100			项目法

人事局	开采)生活补助金	【2021】74号文件要求,为提高退役军人生活待遇,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矿开采)生活补助金	役军人生活待遇,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具备可行性。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五至六级精神残疾军人护理费	根据残疾军人历年标准,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五至六级精神残疾军人护理费	据残疾军人历年标准,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切实保障好残疾军人相关待遇。		23.52	23.52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重点优抚对象数字电视业务补贴费	根据闽广网闽清【2021】12号;梅财事【2014】号文件要求,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而设立专	1	2022年重点优抚对象要求	1 2022年重点优抚对象文件要求根据文件要求,数字电视业务补贴费主要用于重点优抚对		10	10			项目法

		项资金项目。			象,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优抚对象 “八一” 慰问费	根据赵批【2021】25号文件要求,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困难、医疗问题,适当提高优抚对象的生活待遇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优抚对象 “八一” 慰问费	根据文件要求,坚决贯彻中央政策,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困难、医疗问题,适当提高优抚对象的生活待遇。		52	52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大学生奖励金	根据梅政办【2020】67号文件要求,调动广大适龄青年参军服兵役,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大学生奖励金	据梅政办【2020】67号文件要求,调动广大适龄青年参军服兵役,发放大学生奖励金。		165	165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武警闽清中队建设资金	根据文件要求,紧密围绕双拥模范城的总体要求,	1	武警中队建设资金	根据文件要求,紧密围绕双拥模范城的总体要求,		78.58		78.58		项目法

		推动国防建设和经济社会建设良性互动原则，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支持武警闽清中队建设。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经费	依据部门职责，为了保障单位正常运转，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经费	依据部门职责，进一步做好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保障退役军人保障、退役军人安置工作。		15	15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满60周岁以上养老补助金	根据闽退役厅【2021】74号文件要求，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满60周岁以上养老补助金	根据文件要求，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满60周岁以上养老补助金，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优抚对象生活待遇。		175.1	175.1			项目法
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优抚对象一次	依据部门职责，提高优抚	1	退役优抚对象	依据退役军人保障法，提		30	30			项目法

人 事 务 局	性 丧 葬 补 助	对 象去世抚 恤待遇，而设 立专 项资金 项目。		一 次 性 丧 葬 补 助	高优抚对象 去世抚恤待 遇。						
闽 清 县 退 役 人 事 局	退 役 士 兵 创 业 培 训 费	根据陈批非 财【2019】427 文 件要求， 提 高 退 役 士 兵 创 业 能 力 水平，帮助退 伍军人就 业 和再就业而 设立专 项资 金 项目。	1	退 役 士 兵 创 业 培 训 费	根据陈批非 财【2019】427 文 件要求，提 高 退 役 士 兵 创 业 能 力 水 平，帮助退伍 军人就业和 再就业问题。		3	3			项目法
闽 清 县 退 役 人 事 局	优 抚 对 象 入 户 审 查、 调 研 及 优 抚 对 象 年 度 确 认 工 作 经 费	根据退 役 军 人【2021】34 号 要求，为 了 对 困 难 优 抚 对 象 进 行 入 户 调 查，针 对 生 活 困 难、 医 疗 困 难 进 行 摸 排 而 设 立 专 项 资 金 项目。	1	优 抚 对 象 入 户 审 查、 调 研 及 年 度 确 认 工 作 经 费	根据文件精 神，优抚对象 入户审查、调 研及年度确认 工作经费，为 了解决困难优 抚对象进行入 户调查，针对 生活困难、医 疗困难进行摸 排。		8	8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	根据梅人社【2016】}19号文件要求,保障军人合法权益,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企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	根据梅人社【2016】}19号文件要求,保障军人合法权益,企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提高军人生活待遇。		1.54	1.54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无工作满60周岁以上烈士子女生活补助	根据闽退役军人厅【2021】74号文件要求,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无工作满60周岁以上烈士生活补助	根据文件要求,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退役军人生活待遇,具备可行性。		0.92	0.92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自主择业军官生育保险	依据退役军人保障工作,提高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自主择业军官生育保险	依据退役军人保障工作,提高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解决生育保险问题,提高军人待遇。		0.4	0.4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	根据闽退役军人厅【2021】74 号文件要求，为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	根据文件，为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提高优抚对象生活待遇，具有可行性。		55.86	55.86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驻际上、官庄部队供电设施改造	根据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驻际上、官庄部队供电设施改造，加强双拥工作的开展，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驻际上、官庄部队供电设施改造	驻际上、官庄部队供电设施改造，加强地方支持部队的基础建设。		48.67		48.67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自主择业军官单位医疗补助	根据国转联【2001】8 号，梅人社【2016】167 号文件要求，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而设立	1	自主择业军官单位医疗补助	根据文件要求，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改善医疗问题情况。		4.05	4.05			项目法

		专项资金项目。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义务兵优待金	关于进一步做好征兵工作的通知及义务兵优待金统一按照不低于发放年度的当地上年度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标准发。	1	义务兵优待金	分别为 2019 年、2020 年 2021 年春季入伍的 221 名义务兵发放家庭优待金，通过发放义务兵优待金，提高义务兵家庭荣誉感、自豪感，体现军人的崇高地位。		440	440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赴广西祭扫烈属及陪同工作人员活动费用	依据部门职责，历年标准，为缅怀革命先烈，学习革命精神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赴广西祭扫烈属及陪同工作人员活动费用	依据部门职责，历年标准，赴广西祭扫烈属及陪同工作人员活动费用，主要用于缅怀革命先烈，学习革命精神。		5	5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现役军人立功地方奖励金	根据文件要求，保障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提高军人待遇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1	现役军人立功地方奖励金	现役军人立功地方奖励金，规范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保障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	8	8			项目法
闽清县 退役军人局	春节慰问资金	根据赵县长2021年第388号批办件，为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和地方部队生活待遇，确保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而设立专项资金。	1	2022年春节慰问金	根据赵县长2021年第388号批办件，，确保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让我县现役和退役军人过上欢乐平安的节日，并严格按资金使用范围。	0	0			项目法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预算为 194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40.6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16.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7.25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94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940.6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33.26 万元、项目支出 1810.0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816.05 万元，比上年增加增加 133.49 万元，增长 7.93%%，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82801-行政运行 133.2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二）2080805-义务兵优待 605 万元。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金及大学生入伍奖励金支出。

（三）2080806-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5.86 万元。主要用于 60 周岁（含 60 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支出。

（四）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504.32 万元。主要用于重病、生活困难等优抚对象临时困难救助；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满 60 周岁以上养老补助金；重点优抚对象数字电

视业务补贴；二至三级残疾军人护理费；参战人员、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及在乡伤残等人员生活困难补助金；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生活补助；退役优抚对象一次性丧葬补助；优抚对象八一慰问费；无工作满 60 周岁的烈士子女生活补助；五至六级精神残疾军人护理费等支出。

（五）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332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退役安置及优秀立功受奖士兵奖励支出。

（六）2080904-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回地方后融入社会支出。

（七）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3.61 万元。主要用于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公务员医疗补助及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及高龄补贴支出。

（八）2082804-拥军优属 75 万元。主要用于部队支持地方重大项目建设；双拥“八一”慰问费；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地方奖励金；双拥工作经费等支出。

（九）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4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经费；维稳工作及优抚对象入户审查、调研费；赴广西祭扫烈属及陪同工作人员活动费用支出。

（十）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物价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7.25 万元，比上年减

少 17.9 万元，降低 12.33%，主要原因是人武部新营建设快完工了，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25 万元。主要用于人武部新营建设及驻际上、官庄部队供电设施改造工程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33.2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5.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8.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设置 42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936.43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一”建军节部队慰问物资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7.11	
	财政拨款:		7.11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赵批【2021】24 号文件精神，为支持地方部队建设，增强拥军爱民观念，对部队进行慰问物资。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单位数	≥2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结算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慰问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部队满意度	≥95%

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绩效

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5.86	
	财政拨款:		55.8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为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提高优抚对象生活待遇，具有可行性。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0 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人数	≥1761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2022 年福州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及物价补

贴（榕财社指【2021】145号）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9.66	
	财政拨款:		29.6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榕财社指【2022】19号文件要求，为保障退役士兵生活待遇，发放价格临时补助，确保资金发放公正、公平、透明。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2008 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覆盖率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2022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闽财社指【2021】

83号）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9.00	
	财政拨款:		29.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410 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省级（含中央）资金投入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映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足额拨付到基层单位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85%

2022 年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89.20	
	财政拨款:		889.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闽财社指【2021】83号文件，提高优抚对象生活和医疗待遇，主要用于伤残人员、三属以及农村籍退役士兵，老烈士子女等抚恤和生活补助。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量	≥98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2022 年重点优抚对象数字电视业务补贴费绩效 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数字电视业务补贴费主要用于重点优抚对象，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困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员数量	≥329 户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部队支持地方重大项目建设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部门职责，创建双拥模范城，部队支持地方重大项目建设，巩固国防，双拥共建。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工程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础设施完好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现役人员满意度	≥95%

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满 60 周岁以上养老补 助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75.10	
	财政拨款：		175.1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满 60 周岁以上养老补助金，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优抚对象生活待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172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生活补助金绩效目标 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为提高退役军人生活待遇，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具备可行性。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补助人数	≥237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发放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生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战人员（含铀矿开采）满意率	≥95%

参战人员、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及在乡伤残等人员生活困难补助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4.60	
	财政拨款:		84.6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改善参战人员、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及在乡伤残等人员生活困难，提高优抚对象生活待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量	≥21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战人员、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及在乡伤残等人员等满意度	≥95%

春节慰问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资金总额:	125.40
------	-------	--------

(万元)	财政拨款：		125. 40	
	其他资金：		0. 00	
总体目标	根据赵县长 2021 年第 388 号批办件，，确保春节送温暖走访慰问，让我县现役和退役军人过上欢乐平安的节日，并严格按资金使用范围。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409 人
		质量指标	慰问支付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慰问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大学生奖励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65.00	
	财政拨款:		16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据梅政办【2020】67 号文件要求，调动广大适龄青年参军服兵役，发放大学生奖励金。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优待义务兵人数	≥84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励对象满意率	≥95%

带病回乡军人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9.73		
	财政拨款:		9.73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退役军人生活水平，具有可行性。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24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带病回乡军人对象满意度	≥95%	

二至三级残疾军人护理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3.45	
	财政拨款:		13.4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历年标准，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切实落实好残疾军人待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军人护理补助人数	≥4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抚恤优待对象丧葬补助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5.25	
	财政拨款:		15.2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闽退役军人厅【2021】74 号文件精神，确保优抚对象抚恤准确、足额地将抚恤补助发放到优抚对象手中，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丧葬补助人数	≥25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对象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赴广西祭扫烈属及陪同工作人员活动费用绩效 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部门职责, 历年标准, 赴广西祭扫烈属及陪同工作人员活动费用, 主	

	要用于缅怀革命先烈，学习革命精神。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祭活动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公众知晓率	≥9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及高龄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2.99	
	财政拨款:		32.99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及高龄补贴，用于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待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量	≥27 人
		质量指标	奖补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弄虚作假行为情况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54	
	财政拨款:		1.54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梅人社【2016】}19号文件要求，保障军人合法权益，企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提高军人生活待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体检人员数	≥27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清明节、“9.30”烈士纪念日活动费及烈士陵园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00	
	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精神，烈士陵园维护及烈士公祭日、清明节祭扫，为缅怀革命先烈，学习革命精神，继承烈士遗志。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祭活动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维护陵园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知晓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	-------	-----------	---------	------

设备购置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0.16	
	财政拨款:		0.1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工作要求，为全面提高全面提高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的服务保障能力，建立高效便捷的信息沟通交流平台，购买高清视频终端，保证质量问题，留 3%质保金。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结算对象	≥1 个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双拥“八一”慰问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2.00	
	财政拨款:		52.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落实好中央政策,支持地方部队建设,增强拥军爱民观念。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单位数	≥2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慰问覆盖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单位满意率	≥95%

双拥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部门职责，为做好双拥工作，支持军队改革和建设，做好现役和退役军人保障工作，增强拥军爱民观念。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员数量	≥2 人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项目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故障修复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率	≥95%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部门职责, 进一步做好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 保障退役军人保障、	

	退役军人安置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员数量	≥9 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故障修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退役士兵创业培训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00	
	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陈批非财【2019】427 文件要求，提高退役士兵创业能力水平，帮助退伍军人就业和再就业问题。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业培训人数	≥120 人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年度培训的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后就业率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退役优抚对象一次性丧葬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退役军人保障法，提高优抚对象去世抚恤待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丧葬补助人数	≥25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覆盖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维稳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00	
	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部门职责，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开展维稳工作，保持安定稳定。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信访事件数量	≥11 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访事件化解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象满意率	≥95%

无工作满 60 周岁以上烈士子女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0.92	
	财政拨款:		0.9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退役军人生活待遇，具备可行性。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4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工作满 60 周岁以上烈士子女满意率	≥95%

武警闽清中队“智慧磐石”工程建设进度款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0.96		
	财政拨款:		0.9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郑县长批办件【2020】非财第 105 号文件精神，对新营房配套设施进行完善以及政治环境进行规划建设，而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量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1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部队满意度	≥100%

武警闽清中队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78.58	
	财政拨款:		78.5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紧密围绕双拥模范城的总体要求,支持武警闽清中队建设。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工程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础设施完好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武警闽清中队满意度	≥95%

县武装部新营区项目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5.00
	财政拨款:	5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郑县长批办件【2021】财第 180 号文件精神，解决办公楼老旧、弹药	

	库与办公楼混存、无民兵训练中心等问题，而设立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1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部队满意度	≥95%

现役军人立功地方奖励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00	
	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现役军人立功地方奖励金，规范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保障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役军人立功人数	≥30 人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现役军人家庭对优抚工作满意度	≥95%

一次性退役金及优秀立功受奖士兵奖励金绩效

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29.20		
	财政拨款:		329.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一次性退役金及优秀立功士兵奖励金，用于保障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役军人立功数	≥10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奖补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过程中是否弄虚作假行为情况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及家长满意度	≥95%	

义务兵优待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40.00	
	财政拨款:		4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分别为 2019 年、2020 年 2021 年春季入伍的 221 名义务兵发放家庭优待金，通过发放义务兵优待金，提高义务兵家庭荣誉感、自豪感，体现军人的崇高地位。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人数	≥21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率	≥95%

优抚对象“八一”慰问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2.00	
	财政拨款:		52.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2.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 坚决贯彻中央政策, 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困难、医疗问题, 适当提高优抚对象的生活待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520 人
		质量指标	慰问支付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慰问覆盖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优抚对象入户审查、调研及优抚对象年度确认

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00
	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精神，优抚对象入户审查、调研及年度确认工作经费，为了解决困难优抚对象进行入户调查，针对生活困难、医疗困难进行摸排。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户调查村数	≥272 村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9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入户审查覆盖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率	≥95%

优抚对象物价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部门职责，历年标准，提高优抚对象的生活待遇，保护军人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员数量	≥442 人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重病、生活困难等优抚对象临时困难救助绩效

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重病、生活困难等实际优抚人员数，为保障退役军人生活困难，保护军人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量	≥20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驻际上、官庄部队供电设施改造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8.67	
	财政拨款:		48.67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驻际上、官庄部队供电设施改造，加强地方支支持部队的基础建设。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工程量	≥95%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建设改造工程按期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完好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对双拥工作满意度	≥95%

驻省璜部队营区变电改造工程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0.97	
	财政拨款:		0.97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郑县长批办件【2020】1898 号文件精神，为提升国防设施建设质量水平，工程已验收，，确保驻省璜部队营区变为电工程质量，而保留 3%质保金。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结算对象数	≥1 家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1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部队满意度	≥95%

自主择业军官单位医疗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05
	财政拨款:	4.0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 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 改善医疗问题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11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有弄虚作假行为发生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自主择业军官公务员医疗补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63	
	财政拨款:		4.63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按历年标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补助，改善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待遇，提高生活水平。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人数	≤11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申请和发放过程中是否弄虚作假发生行为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官满意率	≥95%

自主择业军官生育保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资金总额:	0.40
------	-------	------

（万元）	财政拨款：		0.4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据退役军人保障工作，提高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解决生育保险问题，提高军人待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生育保险人数	≥11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加生育保险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95%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8 万元，降低 24.81%。主要原因是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开支。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闽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